

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1.4 公司负责人钟发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向清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廖才生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总资产(元)	706,074,047.67	636,188,380.53	10.99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324,717,774.93	317,815,576.48	4.47
每股净资产(元)	2.26	2.23	4.43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743,640.20	196.43	37,340.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66	0.18	195
报告期(7-9月)			
净利润(元)	9,519,145.93	18,457,625.93	328.0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769	0.1492	328.0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0.1492	—
净资产收益率(%)	0.0297	0.0581	增加31.2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0283	0.0566	增加30.89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19,899.0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368,238.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6,198.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	—	96,003.88
合计	—	—	450,631.68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F)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7,880	序号	名称及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东方保本成长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	中国工商银行-中国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	交通银行-长期回报成长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0F)
	4	中国工商银行-中国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	交通银行-华夏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	交通银行-华夏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0F)
	7	招商证券-招商安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招商证券-招商安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0F)
	9	招商证券-招商安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招商证券-招商安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0F)

- §3 重要事项**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1-9月份营业收入为66,257.25万元，同比增加22,912.49万元，增长52.86%；营业利润为1,961.06万元，同比增加1,512.66万元，增长337.34%；投资收益为982.62万元，同比增加908.98万元，同比增长106.93%；净利润为1,845.76万元，同比增加1,411.56万元，增长325.09%。主要原因一是公司通过采取市场开发与优化客户资源并举措施，增加主营业务收入；二是公司通过合理资源的有效整合，加强成本控制、严控各项费用支出，以开源节流、增收节支来提振公司的效益。
 - 2、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10,707.14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886.78万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195%。是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发展需求向银行增加一亿贷款所致。
 - 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125,496,000.00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4、应付股利1,516,809.51元为公司应付股利2006年度红利。

-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 2007年5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2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4500万股。2007年8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2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协议》，同意湖南科力远技术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与电池有关的经营性资产按公允价值收购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2007年8月22日召开的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2007年5月14日、2007年8月5日及2007年8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的《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21次会议决议公告》、《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26次会议决议公告》和《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实际控制人钟发平先生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承诺：在2008年以前将其所控股的湖南科力远技术有限公司拥有的与电池有关的经营性资产逐步按照公允价值注入公司。
- 履行情况：2007年8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2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协议》，同意湖南科力远技术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与电池有关的经营性资产按公允价值收购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2007年8月22日召开的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这两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2007年8月5日及2007年8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的《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26次会议决议公告》和《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公司实际控制人钟发平先生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承诺：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6个月内将个人拥有的2项与高能电池材料有关的专利技术作价人民币1元转让给公司。

履行情况：钟发平先生已与公司签订了《转让协议书》，相关专利转让手续已报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批；

3、公司实际控制人钟发平先生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承诺：公司200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2,500万元，2008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3,500万元。若公司2007年、2008年中任何一年未达到上述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钟发平先生承诺将在未完成承诺年度的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以现金补足承诺净利润与实际净利润的差额。

履行情况：公司2007年第三季度未经审计的净利润为1,845.76万元。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06年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1,276.51万元，主营业务利润4,663.34万元，实现利润总额7,621.16万元，净利润683.60万元。公司预测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将增长20%以上。原因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通过内部挖潜，降低物耗节约，生产成本的下降以及投资收益的增加。

3.5 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2 公司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发平
2007年10月19日

股票代码:600478 股票简称:力元新材 编号:临2007-50

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预计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07年1-12月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200%以上。

3、本次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6,835,951.76元

2、每股收益:0.065元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1、公司产能提升，优化客户及产品市场步入成熟期，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2、公司通过内部挖潜，降低物耗节约，生产成本的下降，提高了产品毛利率。

3、投资收益增加。

四、详细情况将在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10月23日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1.4 公司负责人董建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泽华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总资产(元)	740,419,375.33	621,394,216.50	19.15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268,804,541.68	198,699,572.21	3.60
每股净资产(元)	1.62	1.56	3.6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5,000.00	-13,588,803.00	-160.2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2	-0.11	-160.23
报告期(7-9月)			
净利润(元)	1,223,386.90	1,660,968.38	-28.1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0	0.016	-28.1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0.016	—
净资产收益率(%)	0.593	3.479	减少15.2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593	3.364	减少15.75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431,913.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	—	-128,697.19
所得税影响	—	—	-13,788.28
合计	—	—	227,242.94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F)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10,677	序号	名称及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1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 重要事项**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 1、应收账款比上年同期增加41.74%，是因为公司主营业务增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所致。
- 2、公司存货比上年同期增加43.96%，主要是公司房地产开发成本增加所致。
- 3、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比上年同期减少86.81%，主要是公司收到华盛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将持有的北京新宇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12.29%的股权转让所致。
- 4、在建工程比上年同期增加46.4%，主要是公司产业化基地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 5、预收款项比上年同期增加382.32%，主要是公司房地产楼盘进行预售所致。
- 6、应交税金比上年同期减少415.69%，主要是公司子公司华盛达房产应交税金增加所致。
- 7、长期借款比上年同期增加922.45%，主要是公司子公司华盛达房产向中行浙江省分行增加项目贷款所致。
- 8、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64.07%，主要是公司新增塑料建材材料销售业务所致。
- 9、营业总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83.41%，主要是公司新增业务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 3.5 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
- 3.5.1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3.5.2 公司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建华
股票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华盛达 编号:临2007-032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07年10月23日上午九点半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董建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第三季度

报告》。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二十三日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9号)要求和浙江证监局《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浙证监上字[2007]31号)的具体要求，公司于2007年5月至9月间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完成的主要工作

2007年5月25日成立了以董事长董建华为组长的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制定了《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方案》，明确了专项活动的组织领导和工作安排，并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通知》和《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

2007年5月25日至6月13日公司对浙江证监局字[2007]28号文《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以及附件《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事项”的100个具体事项表,逐条进行了对照自查,并形成了书面自查报告。

6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并上报浙江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

6月29日,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公开,开始接受社会公议。

9月25日,收到浙江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华盛达公司治理情况综合评价和整改意见的通知》。

二、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自上市以来,内部控制基本健全,各项制度能有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履行了职责,公司治理基本能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但公司治理的完善和提高是一个持续的过程,我们仍有一些不需要我们改进和完善:

(一)公司自查发现的问题

1、制度体系尚待进一步的补充和修订。

2、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尚未建立。

3、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尚待进一步加强,公司网站建设尚待进一步完善。

4、信息披露工作尚待进一步加强,存在信息披露“补丁”及未及时披露的情况。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专业培训工作尚待加强。

(二)整改措施

1、制度体系的补充和修订

公司成立了以总经理为组长,董事会秘书、财务部门负责人、资金部负责人、办公室负责人、法律负责人、人力资源部负责人等为组员的“制度建设小组”,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需要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相关制度进行了完善和修订,完成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修订工作,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经根据需要,进一步对其内控制度进行完善和修订。

2、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设立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的议案》,董事会将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设立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个专业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子细则。

3、加强投资者管理工作,完善公司网站。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需在以后的工作过程中不断的加强,公司将拓宽与投资者进行沟通的平台,在适当的时候通过召开投资者见面会、媒体见面会、网络交流会、公司推介会等形式主动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公司网站已经完成相关内容的更新和更新,并将根据需要进一步进行调整。

4、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

为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公司组织了相关人员进行学习,并针对针对实际控制人信息披露问题进行重点的学习和提示。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专业培训工作

公司督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相关专业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对于特殊领域,不听从公司安排进行培训的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公司董事会将考虑进行更换。对于三位独立董事未能取得相关任职资格的问题,公司将密切关注交易所通报的相关情况,安排独立董事参加最近一期的任职资格培训工作。

三、对浙江证监局专项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

9月25日,公司收到了浙江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华盛达公司治理情况综合评价和整改意见的通知》(浙证监上字[2007]173号)(以下简称《整改意见通知》),接到通知后,公司组织了董事、监事、高管对《整改意见通知》的内容学习,结合本次公司治理活动,对《整改意见通知》中指出的问题进行讨论,研究整改措施。

(一)内部控制制度与执行方面

《整改通知》中指出,需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明确对相关人员的责任追究机制,确保重大信息的及时、准确传递。

公司专门成立了制度建设小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有关内控制度进行了补充和修订,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并对近期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经验和教训进行总结,强调重大信息的保密机制和沟通机制,明确了相关人员的追究机制。

(二)高管人员培训方面

《整改通知》中指出,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均未取得任职资格证书,部分高管人员也长期未参加相关培训,需督促相关人员定期参加后续培训。

公司积极督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参加培训,密切关注交易所通报的相关情况,安排独立董事参加最近一期的任职资格培训,取得相应资格。

浙江华盛达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0月23日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2 独立董事陈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本公司独立董事曹伟峰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1.4 公司负责人高明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皮建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魏晓芬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总资产(元)	1,652,727,583.45	1,216,481,721.56	35.86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785,200,238.95	613,126,140.80	28.07
每股净资产(元)	2.73	2.16	28.24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4,251,403.88	181.53	164,251,403.8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58	0.00	164,251,403.88
报告期(7-9月)			
净利润(元)	77,372,237.75	172,074,098.18	401.7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744	0.6075	401.63
稀释每股收益(元)	—	0.6075	—
净资产收益率(%)	5.96	21.91	增加16.3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5.21	17.23	增加12.06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6,854.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所得税减免	15,322,294.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4,882,258.83
合计	63,349,738.45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F)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28,666	序号	名称及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1	香港中置信托(代理人)有限公司
	2	中国工商银行-中国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	中国工商银行-中国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0F)
	4	交通银行-长期回报成长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	交通银行-华夏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	交通银行-华夏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0F)
	7	招商证券-招商安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招商证券-招商安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0F)
	9	招商证券-招商安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招商证券-招商安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0F)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报告期(1-9月)		增减	增减幅度(%)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总资产(元)	1,652,727,583.45	1,216,481,721.56	436,245,861.89	35.86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785,200,238.95	613,126,140.80	172,074,098.15	28.07
每股净资产(元)	2.73	2.16	0.58	2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4,251,403.88	181.53	164,251,403.88	164,251,403.8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58	0.00	0.58	164,251,403.88
净利润(元)	77,372,237.75	172,074,098.18	172,074,098.18	401.7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744	0.6075	0.6075	401.63
稀释每股收益(元)	—	0.6075	—	—
净资产收益率(%)	5.96	21.91	15.95	增加16.3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5.21	17.23	12.02	增加12.06个百分点

1、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增长是因为本期机床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回款大幅增加所致;

2、存货增长44.53%,原因是本报告期机床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回款大幅增加所致;

3、预付账款较年初增加53,333千元,增长122.86%,主要是子公司赛尔订单大幅增长,同时对外配套合同预付增加所致;

4、存货增长35.72%,主要原因是公司规模不断扩大,明年订货增加,增加生产的前期投入;

5、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增长是因为本期机床销售收入大幅增长所致;

6、营业收入增加是报告期收到数控机床增值税先抵后返50%的款项,较上年同期增加1372万元所致;

7、投资收益增长2808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回中置证券委托理财款,增加投资收益2438万元;

8、净利润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本期产销规模扩大,销售结构优化,致使毛利率提高及收到1372万元数控机床增值税先抵后返50%的款项,使得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07年7月4日召开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更名事宜,将公司名称由“交大昆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9月10日,本公司取得由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新营业执照;本公司已在香港公司注册处办理变更登记事宜,本公司已在香港公司注册处办理必要的存档程序,并于2007年10月18日获发海外公司注册名称变更登记证书。

2、2004年2月23日,我公司与中置证券签订《受托理财投资管理合同》,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委托中置证券进行国债投资管理,委托期限1年。因中置证券违规操作购买股票,导致公司资产账户巨额亏损。2006年8月,根据中国证监会决定,中置证券自行清理,导致2006年12月31日计算的委托理财减值准备合计3,810万元。2007年8月初,公司申请解冻了公司开设在中置北京营业部内的资金账户。2007年8月13日,公司收回委托理财资金3,203万元(公司于2004年3月1日收到中置证券支付的委托理财资金425万元,公司合计收回委托理财资金3,628万元),本项事宜致使公司第三季度利润总额增加4,238.20万元,净利润增加2,072.55万元。

3、2007年7月4日,国家税务总局下发了《国税函[2007]60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上海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等9家境外上市公司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中要求有境外支付义务方,对国务院1993年批准在香港发行股票9家上市公司已到期股利应执行的,必须于通知下发之日起,对于以往年度适用已到期股利优惠政策所产生的所得税债务,要按照《征管法》的相关规定进行。公司于上述9家上市公司中,由于国家税务总局未明确对该通知的具体实施意见,公司不能确定该事项对公司造成的财务影响。本报告期公司对未对股利优惠政策进行调整,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年度所得税为15%)。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控股股东变更,各股东所持有限条件股份的流通股比例未发生变化;

2、沈